

2024 年度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2002 年 6 月，雨花台区公安分局更名为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2024 年实有在职人员 605 人，离退休人员 143 人。另有警务辅助人员 1029 人。公务用车编制数为 121 辆，实有车辆数为 121 辆。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情报指挥中心、政治处、警务保障室、纪检监督室、警务督察大队、看守所、政治安全保卫大队、单位内部安全保卫大队、人口管理大队、政务服务管理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治安警察大队、刑事警察大队、禁毒大队、反恐怖工作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食品药品和环境犯罪侦查大队、特警支队（巡警支队）驻雨花台区大队、软件谷警务工作服务站、安德门警务工作服务站、雨花台派出所、共青团路派出所、雨花台烈士陵园派出所、铁心桥派出所、西善桥派出所、板桥派出所、梅山派出所、赛虹桥派出所、雨花经济开发区派出所、岱善派出所、古雄派出所等。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纵深推进现代警务战略，全力构建“主战主防”新格局，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为建设“两全两新”新雨花保驾护航。

2.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向区委、区政府和市局及时提供相关重要信息，分析、研究对策并组织实施。

（3）负责公安民警和警务辅助人员队伍的管理、教育和训练工作。

（4）受理公民报警求助；依法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故和骚乱，预防、打击恐怖活动。

（5）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积极预防、妥善处置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依法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6）负责由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依法承办全区强制戒毒审查批准工作；负责区看守所管理。

（7）依法管理国籍、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我区居留、旅行有关事务。

（8）负责来区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及其他重要警卫任务的组织协调。

（9）指导、监督全区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10）组织开展分局公安警务督察工作，指导、检查、监督分局机关及人民警察的执法活动。

（11）负责分局各部门装备、被装配备和专项经费管理等警务保障工作。

（12）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收支情况

1.部门预算情况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31891.5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38414.17 万元。

2.部门决算收入情况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本年收入 38412.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306.17 万元，其他收入 8106 万元。

3.部门决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支出数为 38199.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806.95 万元，项目支出 2392.91 万元。

（三）部门绩效目标

1.中长期目标

自觉对标对表新部署新要求，紧紧围绕“四新”要求，立足雨花实际，守正创新、真抓实干，加快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全面提升整体警务效能，力争基本建成符合本区实际的现代警务体系，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市前列，争做公安工作现代化的引领者和领跑者。

2.年度目标

一是聚焦和谐稳定，提升驾驭复杂局势能力。二是聚焦

主战主业，促进打防体系提档升级。三是聚焦主防主责，引领平安建设走深走实。四是聚焦基层基础，助推社区警务提质增效。五是聚焦协同联动，焕发基层社会治理活力。六是聚焦队伍建设，夯实公安事业发展根基。

二、评价结论

通过对 2024 年度分局的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评价单位整体绩效，找出薄弱环节，并提出相关建议，以进一步提高单位履职效率，充分发挥单位履职效益和效果，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按照逻辑分析法研制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宁财绩〔2020〕260号）等，结合雨花台分局 2024 年度工作目标、业务和资金管理，设计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涵盖单位目标任务、预算投入管理、内部控制管理、人员管理、业务管理、单位履职情况、经济社会效益等内容。评价指标包括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和部门效益四部分，设置一级指标 5 个，二级指标 19 个，三级指标 36 个。

2024 年，雨花台分局在市局党委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教育引导全警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做好防风险、保稳定、惠民生等各项工作，成效明显，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自评价综合得分98分。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新形势、新任务对做好公安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分局全警顽强拼搏，统筹抓好安全稳定、主动警务、平安建设、警务改革和铁军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新突破，充分展现了“党委政府靠得住、人民群众信得过、关键时刻打得赢”的公安担当。

（一）首责必担，安全防线全面加固。坚决将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摆在首位，布局网上网下两个战场，严格落实反恐措施，依法查处涉政涉邪非法活动，实现有影响的政治案事件、暴恐案事件“零发生”。高标准抓好各项安保维稳措施落实，圆满完成了全国两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等高等级警卫和重大安保工作。

（二）防字当头，社会大局稳定有序。坚持以防范化解风险为基点，常态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全国两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均实现“零非访、零登记、零滋事”。提档升级“公调对接”，实体化运行全市首家“宁警银辉”调解工作室，发挥老党员民警、专职调解员和在职律师等法律素养高、群众基础好、调解能力强的特点，推动全区重大

矛盾纠纷妥善化解。

（三）实战攻坚，平安建设卓有成效。围绕实战化、扁平化、合成化，充分发挥专业警种在侦查打击中的主体主责作用，由分局侦查中心牵引 9 个承担打处指标警种，通过提升专业能力、优化机制运行、强化大数据应用，整体打击效能不断提升。

（四）改革驱动，基层基础不断夯实。转型升级分局主防中心，全量管控治安要素，细化完善警种赋能、派出所工作“两个清单”，统筹全局打击、防范、整治工作。迅速落实市局协同警务机制要求，充分释放所队衔接、联勤联动工作效能，助推“四防”全面落地。

（五）主动融入，服务发展跨前一步。升级优化公安政务服务，联合区数据局打造“亲清·政务港”，一站式为企业办理囊括公安、税务、金融等 500 余项企业政务服务事项。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有待完善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精细，绩效考核评价依据不够科学，日后的绩效考核评价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和不精确性。

（二）管理制度需进一步修正

第一，绩效目标的指标体系需要完善，要符合公安部门职能及业务特点；第二，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机制不够重视，与绩效目标的结合不够紧密，未能完全做实事前绩效评估；第三，绩效运行监控主要侧重于预算执行层面，未将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与预算执行挂钩；最后，评价未与目标、监控信息有效衔接，评价专业性不足，绩效责任难以落实。

五、有关建议

在中长期阶段性目标中明确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内容。应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和中长期实施规划，通过清晰、量化和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制定出更加明确具体的、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可衡量考核的年度绩效目标，提高绩效管理的有效性。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保证单位日常管理环节依据充分，提高管理水平。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得分
部门决策 (20 分)	决策机制	决策制度的科学性	部门是否建立了决策制度，决策制度是否符合上级要求，是否科学可行。	2	2
		决策流程的规范性	决策流程设计是否依据充分，是否规范。	2	2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部门决策过程中，是否建立监督机制，监督机制是否有效执行。	2	2
	中长期规划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	2	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部门中长期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2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	2	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2
	部门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有相应的制度保障，流程设计是否科学规范，执行是否有效。	3	3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	3	3
部门管理 (35 分)	预算执行	部门预算执行率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情况。	2	2
		专项资金执行率	专项资金执行进度情况。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若不超支则不扣分。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2	2
	收支管理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收支管理相关制度的建设情况。	2	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收支管理各项工作。	2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2	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政府采购制度建设情况。	2	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部门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	2	2
	建设项目管理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建立，是否齐全，是否科学。	2	2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2	2
	内部控制管理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2	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执行情况。	2	2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部门内控监督评价情况。	2	2
	预算绩效管理	组织管理情况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包含制度建设、职能配置、分行业的指标体系建设等。	1	1
		工作开展情况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包含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和整改落实。	2	2
		绩效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台”进行公开。	2	2
部门履职 (25 分)	公安队伍管理	窗口服务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窗口服务满意度。	5	5
	打击违法犯罪	命案破案率	考察南京市警方打击刑事犯罪的工作水平。	5	5
		社会治安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5	5
	受理公民报警求助	110 接处警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 110 接处警满意度。	5	5
	交通秩序管理	交通拥堵系数	考察南京市全天交通拥堵情况。	5	5
履职绩效 (10 分)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5	5
	满意度	公安队伍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公安队伍满意度。	5	5
可持续发展能力 (10 分)	信息化建设	信息化建设情况	办公流程、业务开展等是否能通过部门的信息系统实现。	5	4
	部门创新	部门创新情况	是否通过制度创新、方法创新等方式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5	4
合 计				100	98